

高雄市大社區

仁大工業區廠商敦睦鄰回饋金

喪葬慰問金 申請書

(填表前請詳閱後再行填寫)

付訖日期： 年 月 日
編號：

被申請人(死者)	姓名		出生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										
	死亡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		
申請人	姓名		出生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										
	與被申請人關係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					

申請金額	新台幣壹萬元整
------	---------

聯絡方	電話：() _____ 行動電話： _____ (以上擇一填寫即可)
	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室

文件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與被申請人(死者)關係之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載有死亡登記日期之戶口名簿影本或死亡除戶之戶籍謄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共同委託切結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死亡證明書或檢察官相驗屍體證明書
------	--

領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匯入帳戶：金融機構 _____ 帳號： _____ (大社區農會之外的酌收手續費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取現金
------	---

1、本人證明上列各欄均覈實填寫，如有虛偽不實者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 2、本人已確認所有法定繼承人同意本人領取，並且代表所有法定繼承人領取，如有虛偽不實者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	
申請人簽名或蓋章： _____	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： _____
(申請人如為未成年，應由其監護人副署簽名或蓋章)	

審查意見	一、本案擬發給_____元喪葬慰問金。		
	二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，因_____，擬不發給喪葬慰問金（請填入不符合原因）。		
核章	審查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仁大回饋金請領喪葬慰問金資格，同意發給喪葬慰問金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仁大回饋金請領喪葬慰問金資格，不同意發給喪葬慰問金。		
	承辦人(幹事)	執行秘書	主任委員

申請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仁大工業區廠商敦親睦鄰回饋金 請領喪葬慰問金說明

一、請領資格：

被申請人(死者)於本區設籍連續2年以上。

二、給付金額：

新台幣壹萬元整。

三、請領手續：

(一) 請領喪葬慰問金時，應檢具下列書表證件：

- 1、喪葬慰問金申請書。
- 2、死亡證明書或檢察官相驗屍體證明書，依民法第8條規定為死亡宣告者，應出具判決書。
- 3、載有死亡登記日期之戶口名簿影本或死亡除戶之戶籍謄本。
- 4、申請人與被申請人(死者)關係之證明文件。
- 5、申請人之大社區農會或其他金融機構之存簿影本。

(二) 如死亡證明書（或檢察官相驗屍體證明書、死亡宣告判決書）所載死者姓名、出生日期、死亡日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等資料，與戶籍資料記載不符時，應先

洽請出具單位更正一致。

(三) 請領喪葬給付者，由法定繼承人其中之一者代表領取：如未成年者，應另由法定代理人(監護人)副署簽名或蓋章，並檢附該未成年人與法定代理人之戶口名簿(或戶籍謄本)影本或身分證正背面影本。

~~(四)~~ 所檢附之文件為我國政府機關以外製作者，應經下列單位驗證：1、於國外製作

者，應經我國駐外使領館、代表處或辦事處驗證；其在國內由外國駐臺使領

館或授權機構製作者，應經外交部複驗。2、於大陸地區製作者，應經大陸公證處公證及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驗證。3、於香港或澳門製作者，應經駐香港或澳門之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驗證。所附證明文件為外文者，應檢附經上述所列單位驗證或國內公證人認證之中文譯本。

~~(五)~~申請人如有登載不實或刻意變造文件或以類似方法申請、涉及刑責者，本小組

將依法移送司法機關辦理，並追回所領取款項。

四、請領期限：

自被申請人(死者)死亡之日起6個月內辦理之。

五、發給方式：

逕匯至申請人之大社區農會帳戶或其他金融機構帳戶。

六、喪葬慰問金由大社區仁大回饋金每年編列預算支應，如經仁大回饋金審議小組審議刪除或經費不足時，即停止申請，並另行公告之。